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中太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弘高中太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 21,583,625 股（占公司总股份的 2.10%）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。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弘高中太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弘高中太	弘高中太与第一大股东弘高慧目为一致行动人，弘高中太为第二大股东	5,000,000	2019年4月19日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66%	补充质押

弘高中太	弘高中太与第一大股东弘高慧目为一致行动人，弘高中太为第二大股东	6,583,625	2018年4月17日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19%	补充质押
弘高中太	弘高中太与第一大股东弘高慧目为一致行动人，弘高中太为第二大股东	10,000,000	2018年2月28日	江海证券有限公司	3.33%	补充质押

二、大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弘高慧目、弘高中太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11,251,552 股，其中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24,125,769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 69.39%，剩余未被质押的股份为 187,125,783 股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弘高中太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,440,5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.29%。其中：质押 203,691,06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86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7.80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弘高慧目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为 310,811,00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.30%。其中：质押 220,434,70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49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0.9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关于股份质押的告知函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1 月 28 日